南通市中医院采购合同

（货物类采购）

需方（甲方）： 南通市中医院　　采购编号： JSZC-320600-HWZX-G2026-0231

供方（乙方）： 南通双欧木业有限公司　　签订时间：2026年9月24日

签 订 地 点 ：南通市

一、甲方向乙方采购以下商品：

序号	品名	规格	品牌	采购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办公桌	1200W*600D*750H	黛唯欧			
2	办公桌	1400W*600D*750H	黛唯欧			
3	带教桌	1500W*1400D*750H	黛唯欧			
4	办公桌	1600W*700D*750H	黛唯欧			
5	收费桌	1400W*600D*750H	黛唯欧			
6	办公桌	1600W*1450D*750H	黛唯欧			
7	办公桌	1600W*1500D*750H	黛唯欧			
8	桌子	1900W*800D*750H	黛唯欧			
9	培训桌	1400W*500D*750H	黛唯欧			
10	培训桌	1400W*500D*750H	黛唯欧			
11	职员椅	705W*640D*975-1075H	黛唯欧			
12	弓形椅	660W*610D*1050H	黛唯欧			
13	患者凳	340W*240D*440H	黛唯欧			
14	培训椅	610W*540D*850H	黛唯欧			
15	休闲椅	570W*620D*860H	黛唯欧			
16	操作凳	Ø380W*(450-530)H	黛唯欧			
17	两门文件柜	800W*400D*2000H	黛唯欧			
18	三门文件柜	1200W*400D*2000H	黛唯欧			
19	三门更衣柜	900W*500D*1850H	黛唯欧			
20	六门更衣柜	900W*500D*1850H	黛唯欧			
21	货架	2000W*600D*2000H	黛唯欧			
22	货架	1200W*600D*2000H	黛唯欧			

23	柜子	900W*500D*2000H	黛唯欧	
24	三人位排椅	1860W*720D*920H	黛唯欧	
25	换鞋柜	1000W*350D*450H	黛唯欧	
26	诊疗床	1900W*600D*700-750H	黛唯欧	
27	办公桌（颜色定制）	1400W*600D*750H	黛唯欧	
28	收费桌	1400W*600D*750H	黛唯欧	
29	职员椅	470W*550D*890H	黛唯欧	
30	更衣柜	900W*500D*1850H	黛唯欧	
31	单人桌（含主机柜）	1400W*600D*750H	黛唯欧	
32	单人桌（含主机柜）	1600W*700D*750H	黛唯欧	
33	单人桌（含主机柜）	1800W*800D*750H	黛唯欧	
34	单人桌（含主机柜）	2000W*900D*750H	黛唯欧	
35	诊疗床	1900W*650D*680H	黛唯欧	
36	诊疗床	1950W*680D*680H	黛唯欧	
37	办公桌	1900W*700D*750H	黛唯欧	
38	办公桌	1600W*700D*750H	黛唯欧	
39	椅子	580W*580D*1010H	黛唯欧	
40	休闲椅	540W*490D*870H	黛唯欧	
41	圆凳	Φ420*450H	黛唯欧	
42	屏风	2000W*40D*1800H	黛唯欧	
43	三人位等候沙发	1750W*640D*850H	黛唯欧	
合计	¥1760000 元（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圆整）			

备注：家具根据现场情况分批次供货及结算。

二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：

执行国家标准。

三、交货期（服务时间）：

1、自合同签订次日起30天内。

2、根据院方每次使用需求，30天内确保将货物送达。

本合同采用第 2 种方式送货。

四、交货（服务）地点：

甲方指定地点。

五、货物验收要求：

乙方交付货物后，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验收，并出具验收报告，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。

货物验收标准：

1.项目涉及到的货物由甲方组织有关部门（第三方）进行专项验收；

2.乙方所供货物在通过专项验收时，应对由于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，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。

3.甲方有权对未通过专项验收的货物予以拒收，同时可按该批次货款金额的20%向乙方收取违约金。

4.验收合格的同时，乙方需提供质保书、保修证明等书面资料，并按国家制造和安装的标准要求检测验收，质保期自出具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算；

5.送货前甲方有权对任意课桌椅、办公桌椅家具进行甲醛释放量检测，检测合格后方可送货。检测结果以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的检测结果为准。

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，则以南通市技术监督局的检测结果为准，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。

6.乙方所供货物，可能由南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从中随机抽取1套进行全项检测，乙方承担因此涉及到的费用。

7.对于检测不合格的，该批次货物无条件退货并退场。同时甲方认定为乙方自身的原因而导致的该结果，有权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且解除采购合同。

六、质保期限及售后服务：

1、此批货物在未使用的前提下，24小时之内发生质量问题，由乙方无条件负责维修或换新。

2、该货物自验收合格后，质保期为 5 年。

本合同采用第 2 种质保方式。

七、合同付款方式：

付款方式一：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日内，甲方支付合同价30%的预付款；全部采购货物到场安装调试完成，并验收合格后15日内，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90%;验收满1年后无质量问题，30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100%。

付款方式二：交货后，乙方开具全额发票，甲方在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付款方式三：交货后，乙方开具全额发票，甲方在验收后三个月内付款该批次货款的95 %，质保期满1年后付清该批次余款。

付款方式四：货款每半年汇总结算一次，乙方开具全额发票，甲方在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本合同采用第 三 种结算方式。

乙方户名： 南通双欧木业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 南通农商行港闸支行

银行帐号： 320602005101000032562

八、所有权：

标的物所有权自乙方交货给甲方时转移，但甲方未履行交付货款义务的，标的物属于乙方所有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如不能按期供货，则以逾期之日起，每日向甲方支付该批次货款金额的1%作为违约金，其上限为该批次货款金额的20%。如逾期供货因不可抗力而起，则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权威部门的书面证明文件来免除其违约责任。

2、乙方以低于合同约定、国家技术标准供货的，乙方则需无条件按合同约定重新供货，并向甲方另行支付该批次货款金额20%作为赔偿金。违约赔偿则以上一条款为准。

3、乙方没有能力完成合同约定时，甲方可以随时中止该合同，乙方的违约及赔偿责任按前两条执行。

4、甲方无故不履行合同条款，要求退货或不接受货物的，应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货款金额20%的违约金。

5、未尽事宜详见招投标文件。

十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及解决纠纷方式：

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提交南通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 叁 份。

十二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要求。

甲　　方:南通市中医院

法定代表人：

（或业务代表人）

住　　所：

联系电话：

传　　真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2016.9.24

乙 方：南通双欧木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（或业务代表人）

住所：　南通市港闸区天生路八一工业区

联系电话：0513-85301698

传　　真：

开户银行：南通农商行港闸支行

银行帐号：　320602005101000032562

邮政编码：　226000